回首與前望

二〇〇五年

余於三十而立之年有緣拜盧太玄家炳為師，晉其門下為弟子而信奉 至大至尊；於不惑之年奉吾師之命辦天啟道下院於市，取名心齋研道會。余自知不才，恐力有不逮，原欲於心齋成立後引退，惟善緣仍繫，留守以待。光陰如白駒過隙，一彈指，信奉 至大至尊距今逾三十春秋，創辦心齋亦二十九年足矣。

立齋之初，設緣慶箱支持會務引致天啟道同門時有微言，而會務仍本吾師無為而治繼往開來，可惜有為神服務而道齡深之同門，未諳無為之理，以個人之喜惡而行，未能同心同德，凝聚一心。余先後引退，置身事外，後因種種因緣，卒再復出。改制前，心齋同門多重求福而略於研聖典之理，更疏於修持，各是其是，各非其非，遠離設會之旨，又因制度不全，會務發展緩慢，乏善可陳。

歲月無情，人生無常，早有意培育後來者，交付下一代，延續慧命，宣揚聖道。一九九八年春，奉 至大至尊示諭改制，以為現生機，可惜有為神服務之同門，謠言四播，以為改制為吾意，故反對之聲不絕，使改制倍感困難，更有同門以道不同不相為謀不辭而別，是福緣已盡耶！是去蕪存菁耶！日後當有明証之時。

改制後，先後辦年刊，心齋講座及靜坐班，二〇〇三年秋，又開設研經班，研究入世及超世之理，培養正確而美滿之人生和探討未來之歸宿。自二〇〇一年生機再現後，不覺距今四年矣。今後發展，道務仍遵守 至大至尊示諭而行，並替有須要者治病或驅邪。會務發展，除已設有助學扶貧基金及獎學金，幫助失學兒童及青少年外，將舉辦其他活動。可喜者，近年加入本會者眾，皆有為神服務之心，有助推動會務，能萬眾一心，凝聚力量，為心齋未來而努力。

致福

福者，人之所欲也；禍者，人之所惡也，焉有人捨福而取禍，至大至尊寶箴章禍福篇云：「富貴壽康，世所謂福，貧賤夭疾，世所謂禍，求福避禍，舉世所同，愈求愈遠，愈避愈來，勞心勞形，究無所得，因福致禍，因禍得福，世且常有，福中有禍，禍中有福，福為禍始，禍乃福先，人生朝露，禍福驟雨，禍福無常」。而老子道德經曰：「禍兮福所倚，福兮禍所伏」。

世人每多迷信，遇有所須或不得意時，求神賜福或決疑，不知福可祈而不可妄祈也，惟積善而致之。若妄祈皆應，則人不須作業而食矣，而神則無長人之惰乎！若神聽命於人以決疑，則神亦小神而已，渺乎小哉。若無事不求，無事不問，不亦有瀆神明乎！

福既積善而致之，有謂：「積善之家必有後福」，而福更賴修持而得，修福進則修道，修道退則得福。不論修福修道，皆循入世之人道而行，人道乃為人之理，先天以率性為用，後天以教化為學，中庸云：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，修道之謂教」，修學於識性之年，多讀聖賢書，以中國固有文化儒家思想為依歸。

而儒家以天道為依歸，有四書，四書為大學、中庸、論語、孟子。大學淵博，有三綱要與八條目。三綱者明明德、親民、止於至善。釋光明德性，去舊立新，以至善為目標；八條目者格物、致知、誠意、正心、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，論立身行事以至治國之道。中庸論心性、道之體用、道與誠，中庸者，不偏之謂中，不易之謂庸。論語為孔子應答弟子、時人之言，論道德、修養、處世。孟子一書言心性、修養、處世。而孟子重仁義、輕功利、創性善之說。

儒家重倫理與道德，倫理者倫常之理也，物之所尤也，德者物之所得也。亦有謂無思是道，無為是德，以道為體，以德為用。倫理有五常與五倫，五常為仁、義、禮、智、信。仁者為人之理，愛人無私也；義者宜也善也；禮者敬意也；智者深明事理也；信者不欺也。五倫為君臣、父子、夫婦、兄弟、朋友。所謂君臣有義，父子有親，夫婦有別，長幼有序，朋友有信。道德有四維與四德，婦女亦有四德。維者繫也，德者君子之行也。四維者禮、義、廉、恥。禮不踰節；義持正道；廉不蔽惡；恥不從枉。漢書賈誼傳云：「禮義廉恥，國之四維，四維不張，國乃滅亡」。四德者孝、悌、忠、信。孝為敬養父母；悌為善事兄長；忠為盡己之心；信為不自欺欺人；而婦女之四德為婦德、婦言、婦容、婦功。德為正當行為；言為禮節言行；容為儀容；功為工作。

修人世人道而致福，亦可遵行佛理而修，佛教有謂：「莫以小善而不為，莫以小惡而為之」，更強調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」。以佛教而言，可修淨業三福。淨業乃清淨善業，三福乃世福、戒福、行福。世福為人天福，人人皆可修之，須孝養父母、事奉師長、慈心不殺、修十善業。戒福須受持三歸、具足眾戒、不犯威儀。行福須發菩提心、深信因果、讀誦大乘、勸進行者。而戒福、行福已皈依之佛弟子、比丘及比丘尼應遵行之。以世福而言：

一、孝養父母乃美德，天之經、地之義。孝經云：「夫孝，德之本也，教之所由生也」，以孝為理，以養為行，儒家四德亦以孝居首，有謂「百行孝為先」。

二、事奉師長，理所當然，佛教以佛法為師道，佛為天人師。而信奉　至大至尊者，以　至大至尊為天人師，須內誠外敬之心事師，誠者無妄念，敬者不妄行，惟至誠而能盡心，惟至敬而能盡禮。

三、慈心不殺，以慈悲之心不殺生，惟吾師太玄家炳認為殺動物殺也，殺植物亦殺也，因植物有盈千累萬生物寄存其間，不宜於素而食素自殺也，不殺毒蟲猛獸是率獸而害人，縱獸而食人，捨本逐末。

四、至於十善業乃世間之善法，分為身、口、意三類，身業為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淫。不殺生之義有別於佛教，已闡明於慈心不殺內；不偷盜乃不與取；不邪淫乃不作淫亂之事，顧全道德。口業為不妄語、不兩舌、不惡口、不綺語。不妄語乃要誠實，不存心騙人；不兩舌乃不挑撥是非，說是道非；不惡口乃有禮貌，不以惡毒話罵人；不綺語乃不說花言巧語，其意為善。意業為不貪欲、不嗔恚、不愚癡。不貪欲乃慾望須滿足，得到能放下、施捨而不吝嗇；不嗔恚乃不可無理怒目而罵，傷害他人；不愚癡乃明事理辨是非，知善惡正邪。如不慎言行，十善業易轉化為十惡業。十惡業身業為殺生、偷盜、邪淫；口業為妄語、兩舌、惡口、綺語；意業為貪欲、嗔恚、愚癡。為免生十惡業，依三業供養而行。身業供養以內誠外敬之心參神；口業供養多宣揚至道與神蹟；意業供養為永記神與神恩於心中。

世間積福者多以慈悲善捨之心行善積德，依佛法六度，即六波羅密之中，行可度慳貪之布施而得福報。布施有三：財施、法施、無畏施。財施以財物救濟貧苦疾病者，法施以正法勸人修善斷惡；無畏施乃不顧安危解除別人之畏懼。有相布施因執於福報，亦因其布施之因緣有限而有盡之時，是故福報不多，老子曰：「善之為善，斯非善矣」。無相布施以無求之心布施，因無所住隨緣而生，乃無為清淨福報，亦謂福德，無時空所限者。

而一切善惡思想行為謂之業，正者謂善業，不正者謂惡業，善惡業皆由心識所生，一念善則善，一念惡則惡，而禍福由善惡業所招致者，善業生樂果之謂福，惡業生苦果之謂禍，太上感應篇曰：「禍福無門，惟人自召，善惡之報，如影隨形」。由業而生之力謂之業力，由業力生業報，業報乃善惡因所招致之苦樂果報，由善惡業而生因果，善業乃樂果之因，惡業乃苦果之因。至大至尊聖典真言章因果篇云：「有因有果，有果有因，善因善果，惡果惡因，因因果果，至理至均，賞善罰惡，天道無親」。因因果果，善因應留，惡因應去之。

有不諳或棄信因果者，遇不如意事，或怨天尤人，或自怨自艾，無補於事，又或欲究其因，徒勞無功，祇添煩惱，事既如斯，應自省察，安然接受，不可氣餒，以至真至誠之心，積極面對，所謂反者道之動，倍加努力，定轉生機。亦有立論命由我造者，以為人定勝天，不敢苟同，此乃不諳因果業報而已。有生皆是苦，人生中不如意事常八九，人之力有限，而天命不可違，違者妄矣。常言道：「若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，若知來世果，今生作者是」。

欲致其福者，先正其心，欲正其心者，先誠其意，中庸曰：「誠者，天之道也；誠之者，人之道也」。觀乎天之道至公、至正、至善；人之道無私、無偏、去惡。人心則天心，人道則天道，陰符經曰：「觀天之道，執天之行，盡矣」。而世人染五塵、蔽於慾而失其性，每多貪求、不滿現狀、煩惱妄想，不知身在福中不知福。亦昧善惡、因果之理，營營役役，以物役心，憂苦身心，流浪生死，須無欲無求，多行善業以積德。

而福乃福德，人人夢寐以求世間之福，而略於平安與無為清淨福，世間福有壽、富、康寧，攸好德、考終命五福。而世事如棋，如雲如煙，變幻無常，有謂「人無千日好，花無百日紅」。觀乎歷代帝王，權傾一時，享盡榮華富貴，如曇花一現，今又何如！故應早自安排未來之歸宿。

平安是福，乃身心健康之謂也，須修持至之；無為清淨福乃多行善事，無為而為，心無留痕，釋家認為有智慧者，時刻享受於無為清淨之福，生活於其中，消遙自在，金剛經云：「若福德有實，如來不說得福德多，以福德無故，如來說得福德多」。

修福，人之所當然也、理亦所當然也。惟六祖壇經云：「迷人修福不修道，只言修福便是道，布施供養福無邊，心中三毒元來造，擬將修福欲滅罪，後世得福罪還在」，此乃以修道者言而矣。如立無念為宗，無者無何事、無人我二相；念者念何物，念真如本性，則可澄其心見於空，是故知福為之福，而不知無福無不福之福，無樂無不樂，斯為至樂，無福無不福是謂至福矣。